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程艺女士挂任副行长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程艺同志挂任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同意程艺女士挂任本行副行长，挂职时间至 2025 年 11 月。挂职期满，挂任职务自然免除。根据监管规定，待其高管任职资格核准后印发聘任文件，其他有关事项将按相关规定办理。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程艺女士简历：

程艺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长期居留权，1985 年出生，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2007 年至 2012 年在兰州市城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拱星墩信用社、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客户服务中心、银行卡中心、电子银行部工作；2012 年至 2014 年在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电子银行部任二级业务经理（副经理级）；2014 年至 2016 年在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电子银行部任一级业务经理（经理级）；2016 年至 2020 年在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电子银行部任总经理助理（期间：2011 年-2019 年兼任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团委副书记）；2020 年至 2023 年在甘肃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个人金融部任副总经理；现任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程艺女士未持有本行股份，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不得担任本行副行长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程艺女士与本行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与本行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